

证券代码：300156

证券简称：神雾环保

公告编号：2016-033

## 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04,009,76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神雾环保	股票代码	3001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邦杰	陈坤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路 5 号院 15 号楼 C 座 7 层	北京市朝阳区将台路 5 号院 15 号楼 C 座 7 层	
传真	010-80470098	010-80470098	
电话	010-80470099	010-80470166	
电子信箱	lubangjie@swet.net.cn	chenkun@swet.net.cn	

###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主营业务领域得到了深化与扩展，具备向煤化工、石油化工客户提供节能环保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与优势。公司主营业务概述如下：

#### 1、乙炔法煤化工新工艺

新工艺通过颠覆性技术创新，以“蓄热式电石生产新工艺”为核心，在生产低成本乙炔的同时，还能生产出大量低成本的合成气（氢气和一氧化碳）、石油、天然气等，进而可大量生产烯烃、汽柴油、甲醇、天然气、乙二醇、芳烃等重要的能源化工产品。

新工艺根据煤炭的分子结构及固有特性，采用蓄热式电石生产新工艺，将煤炭中的挥发份与固定碳进行分质梯级利用，

煤炭中的挥发份通过催化热解产生了人造天然气、人造石油、合成气；煤炭中的固定碳在高温下还原生石灰，生成了电石和二氧化碳，电石再与水反应生成乙炔。这些生产出的乙炔、人造石油、人造天然气、合成气等可同时发挥碳一化工、乙炔化工和石油天然气化工各自的优势，形成了上述三种化工工艺的有机结合。与煤气化工艺相比，单位产品的投资额、能耗、水耗、二氧化碳排放等指标大幅降低。

新工艺颠覆了现代煤化工技术，破解了制约煤化工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难题，具有节能、减排、增效等技术优势。这将开启中国煤炭消费与利用的革命，实现煤炭从燃料转为原料的高效清洁利用，在促进制造业、重工业、重化工业快速发展的同时，从源头减少污染物和二氧化碳排放。

## 2、管式加热炉系统

管式加热炉是石油化工、煤化工等工业中使用的核心加热设备。被加热物质在管内的流动介质为易燃易爆的气体或液体，加热方式为直接受火，操作条件苛刻，且要求长周期不间断运转。管式加热炉的排烟温度可降低到100℃左右，实现烟气中含酸水蒸气的部分冷凝，且在回收烟气低温显热的同时，能回收部分含酸水蒸气的汽化潜热，进一步提高加热炉热效率，达到节约能源的目的。在此基础上，公司进一步研发了蓄热式管式加热炉，使得高温烟气的余热得到进一步的回收和利用，节能和环保效果更加显著。

## 3、水处理

公司水处理业务包括工业净水系统、废水处理及回用系统两方面，其中工业净水系统包括原水净化、工业循环水、除盐水、凝结水等技术品种，主要为不同的工艺过程提供工业用水；废水处理及回用系统主要包括污水处理、回用水、零排放等技术品种，主要处理工艺过程排放的废水。

## 4、特色工艺装置

### (1) 针状焦装置

针状焦是21世纪大力发展的一种优质炭素原料。针状焦经过煅烧和石墨化后制成炭素制品。针状焦广泛应用于工业、国防、医疗、航天和原子能等领域。针状焦是制造高功率和超高功率电极的优质材料，用针状焦制成的石墨电极具有耐热冲击性能强、机械强度高、氧化性能好、电极消耗低及允许的电流密度大等优点。

公司已掌握高温煅烧煤系针状焦生产工序中延迟焦化单元、煅烧单元全部技术，以煤焦油为原料大规模生产高品质针状焦，针状焦比重达到2.12以上，CTE达到1.3以下。该针状焦可用于生产超高功率石墨电极（直径大于400mm）。公司全资子公司洪阳冶化承建了日本新日铁化工株式会社在中国的独资项目喜科墨（江苏）针状焦装置，该装置为国内首条高品质针状焦生产线。

### (2) 煤质活性炭装置

煤质活性炭是以煤为原料加工制成的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煤炭深加工产品。它具有独特的孔隙结构和优良的吸附性能，被广泛应用于国防、航天、医药卫生、环境保护及人们日常生活等各个领域。煤质活性炭装置包括备煤、磨煤、煤粉压块、氧化、炭化、活化、成品包装等单元。公司全资子公司洪阳冶化成功开发了国内首套2万吨/年煤制活性炭装置中的氧化炉、炭化炉系统，该系统能有效提高颗粒活性炭的强度和吸附性能，达到大规模生产高品质活性炭目的，打破了国外大公司在该领域的垄断，填补了国内的空白。洪阳冶化在承接国内大规模煤制活性炭装置EPC领域具有较大的竞争优势。

##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3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214,680,329.34	301,412,437.86	636,129,390.51	90.95%	262,029,989.58	277,391,25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211,700.12	30,346,077.69	92,674,833.96	95.53%	-152,037,514.57	-131,692,63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296,731.63	-19,389,301.66	-71,248,638.95	200.07%	-154,634,140.53	-134,289,25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09,314,930.72	269,947,877.83	281,010,782.31	-61.10%	-549,906,828.0	-549,906,828.0

额					4	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5	0.11	0.25	80.00%	-0.53	-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5	0.11	0.25	80.00%	-0.53	-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0%	2.13%	6.13%	4.67%	-10.18%	-8.07%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3,139,878,542.72	2,437,185,226.95	2,927,512,926.14	7.25%	2,735,038,568.53	2,744,947,675.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49,548,502.48	1,445,860,358.12	1,586,693,813.27	10.26%	1,399,174,915.32	1,410,802,431.39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2,296,494.51	281,359,482.39	282,772,787.74	478,251,564.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856,359.21	39,230,548.80	73,791,894.99	57,332,897.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45,212.07	39,141,917.79	74,664,344.36	-53,354,74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62,169.57	48,015,587.08	177,304,307.36	-82,742,794.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本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自上年度起将洪阳冶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追溯调整本年各期财务报告。

##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2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6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神雾环境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4%	115,289,766	115,289,766	质押	110,450,000	
北京万合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4%	57,130,000	0	质押	53,770,000	
王利品	境内自然人	4.05%	16,344,079	16,338,059	冻结	16,344,079	
席存军	境内自然人	3.24%	13,082,143	9,811,607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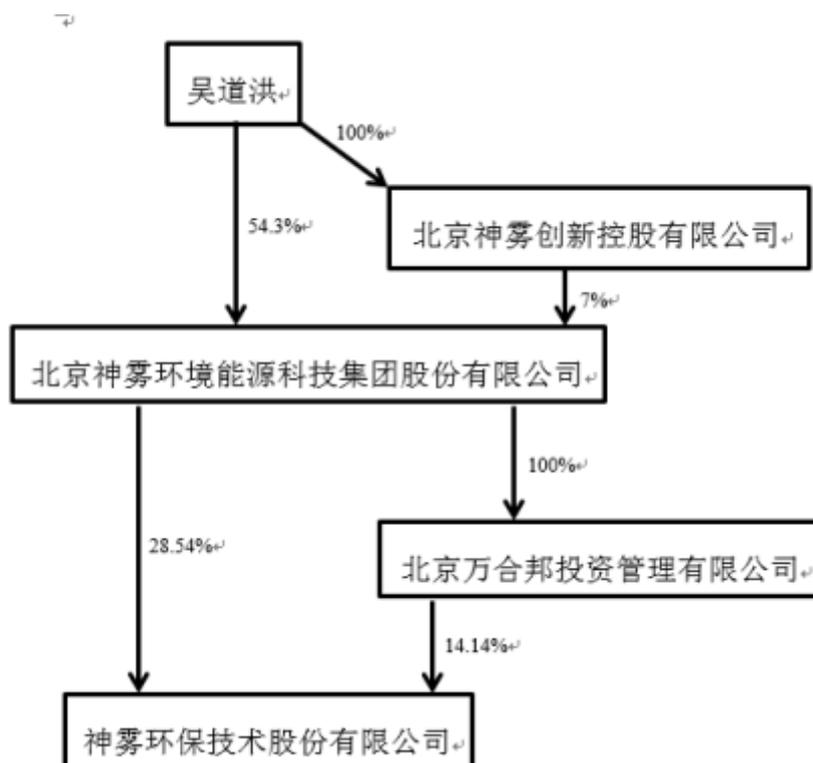
王树根	境内自然人	3.24%	13,082,143	9,811,607	质押	3,52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6%	11,939,567	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9%	3,193,711	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合洋 3 号集合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8%	3,151,244	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2,528,986	0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合洋 12 号集合资金信托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2,459,524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树根为席存军姐姐的配偶； 2、2014 年 5 月 16 日，万合邦与席存军、王树根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6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披露的《关于公司部分股东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的公告》）； 3、神雾集团持有万合邦 100% 股权； 4、除上述 1、2、3 外，未发现公司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21,468.0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0.95%；实现营业利润19,957.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1.27%；实现利润总额19,886.2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6.88%；实现净利润17,548.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1.4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8,121.1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5.53%。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回顾如下：

#### （一）主营业务拓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拓展“乙炔法煤化工新工艺”的市场认知度与影响力，新签包括山西襄矿、内蒙古港原三期、新疆博立拓等重大项目订单，金额约21亿元，占2014年经审计营业收入的698%。同时，公司重组标的资产洪阳冶化2015年新签包括山东德辰50万吨/年液化气深加工项目、印尼金光OKI水处理项目等重大项目订单，主营业务拓展成果丰硕。

#### （二）资本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进并成功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收购神雾集团所持洪阳冶化100%股权，构建了“乙炔法煤化工新工艺”的完整链条，资产质量与持续盈利能力得到大幅增强，业务协同优势充分显现。报告期内，标的资产洪阳冶化实现营业收入75,367.49万元，净利润15,172.13万元，有力保障并提升了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时，公司股票市值也在大盘剧烈波动下稳步提升，获得了资本市场及广大投资者的充分认可。

#### （三）强调管理“去中心化”与团队合作，优化组织架构与制度流程

2015年下半年，公司成功并购洪阳冶化后即开展系统性的内部整合。新一届管理团队秉承管理体制“去中心化”的理念，机构设置趋于扁平化，充分发挥分管领导与中层管理管理人员的责任感、自治与担当意识，团队积极协调、高度合作，执行机制更为高效灵活。同时，公司进行了一系列的组织架构调整和制度流程优化，统筹内部资源，精简职能部门，规范运营流程。报告期内，根据运营工作实际，修订公司制度约30余项，梳理运营工作流程10余项，加强运营管理工作的规范化、流程化，打造精简高效的管理体系和务实快速的执行体系。

#### （四）技术研发工作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理念，高度重视并积极加强技术研发工作，积极引入高层次研发人才，不断创新、持续优化核心技术与工艺环节。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专利申请8项，获得专利授权10项；完成《高温煅烧煤系针状焦项目的研究开发》、《蓄热式电石生产新工艺》等8个项目的研发工作，新增《电石炉尾气金属高温除尘及综合利用》、《荒煤气油气分离及余热回收》等多项重大课题立项；公司全资子公司洪阳冶化获得“北京市设计创新中心”称号，公司孙公司华福环境工程获得国家高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的技术研发工作将不断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创新提供积极动力与支撑。

#### (五) 人才队伍建设与绩效考核管理

报告期内，经过重大资产重组及主动人才引进等工作，公司的人才结构与人员素质得到了大幅优化。截止2015年末，员工学历层次得到显著提升，其中硕士以上（含）学历同比增长52%，本科学历同比增长22%；团队趋向年轻化，30-40岁员工成为公司中坚力量

公司继续推行与优化绩效考核及绩效工资制度，侧重综合能力考核，加大专业培训力度，建立职业化机制；重视职业道德和全局观，提倡“能者上、庸者下”的策略，强调勇于担当、高效务实的执行力和谦逊求真的工作态度，充分激发员工的主动性、积极性与创造力。

#### (六) 非主业资产清理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深入推进非主业资产清理工作。2015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三鸣、长岭三鸣股权托管于董事王利品；基本完成诸暨天立环保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的清算工作；高氮钢项目公司于2015年末分别由拟托管方进行实际管理与经营，积极推进项目建设。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炉窑工程总承包业务	955,965,101.50	703,531,520.48	26.41%	67.90%	72.95%	-2.15%
设备销售	135,258,363.65	104,148,939.49	23.00%	0.00%	0.00%	23.00%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2015年末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共7户，其中，本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自上年度起将洪阳冶化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本年二级子公司长岭永久三鸣页岩科技有限公司及吉林三鸣页岩科技有限公司因对外托管，公司对其丧失控制权，自2015年度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年末因二级子公司上海常春高氮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及泰州常春高氮合金研发中心有限公司实际处于托管经营状态，公司对其丧失控制权，自2015年末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另外，本年同一控制下合并二级子公司乌海神雾煤化科技有限公司。

##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